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許光前
電話：(082)318823轉62962
傳真：(082)325851
電子信箱：kngcng@mail.kinmen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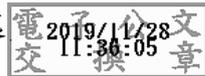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社會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字第108010247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1024781A0C_ATTCH6.doc、01024781A0C_ATTCH7.pdf)

主旨：金門縣身心障礙者權益受損協調處理辦法」第四條、第九條條文業經本府於中華民國108年11月28日以府行法字第10801024780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社會處依地方制度法第27條第3項函報衛生福利部及金門縣議會備查。

正本：甲種發行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



婦幼社工科 收文:108/11/28



G01080008969 有附件